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telux.com>
股份代號：84

2024年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i)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日的通函(「通函」)及(ii)日期為2024年2月2日有關於2024年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使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票數(%) ^(附註2)	
	贊成	反對
1. (a) 追認、確認及批准股份銷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為使之生效而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署一切有關文件；(b) 批准存貨銷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為使之生效而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署一切有關文件；及(c) 授權董事就股份銷售協議、存貨銷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附屬、附帶或相關者作出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	393,788,539 (100.000000%) ^(附註3)	0 (0.000000%)

附註：

- 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出的總票數計算。
- 由於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46,474,025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股份銷售協議及存貨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全體股東均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表決。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股份。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董事們，即黃創增、廖晶薇、黃瑞欣、何致堅、黎啟明及張可玲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許嘉慧
公司秘書

香港，2024年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 (又名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廖晶薇(首席財務總裁)

非行政董事：

Suriyan Kanjanapas(又名黃瑞欣)

獨立非行政董事：

何致堅、黎啟明及張可玲